

韶关市民政局文件

韶民发〔2023〕150号

韶关市民政局关于准予韶关学院新兴产业 研究院变更登记的批复

韶关学院新兴产业研究院：

申请变更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的规定，同意法定代表人由“杨名刚”变更为“吴炜民”。

此复。

韶关市民政局

2023年8月31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，中共韶关市委宣传部，中共韶关市委政法委员会，韶关市政府办公室，韶关市公安局，韶关市财政局，国家税务总局韶关市税务局，中国人民银行韶关市分行，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，东莞（韶关）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

韶关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31日印发
